

## 第三課 實例 (23)

### 父子情深，神人與共-順服至死的耶穌（下）

#### 三、像神的兒女

「所以，你們該效法神，好像蒙慈愛的兒女一樣。」（以弗所書 5:1）

「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。因為他預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預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，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。預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；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；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。」

（羅馬書 8:28-30）

##### 1. 神兒子耶穌的形像

「我心裡柔和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學我的樣式；這樣，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。」

（馬太福音 11:29）

\*他本有

「他本有神的形像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；」（腓立比書 2:6）

\*反倒

「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；」（腓立比書 2:7）

\*卑微，存心順服

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

（腓立比書 2:8）

\*被尊榮

「所以，神將他升為至高，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——無不口稱「耶穌基督為主」，使榮耀歸與父神。」

（腓立比書 2:9-11）

##### 2. 同行而同形

「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，帕子就幾時除去了。——

我們眾人既然做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，好像從鏡子裡反照，就變成主的形狀，榮上加榮，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。」

（哥林多後書 3:16-18）